

##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21日通过微信、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XIAOJIE ZHAO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3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综合考虑了公司长远布局和业务经营需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监管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营销业务发展，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0)。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薪酬标准: 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位, 结合其具体工作内容和工作量制定基本薪酬, 结合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业绩考核指标和达成情况发放绩效奖金。最终薪酬为基本薪酬、绩效奖金。董事会认为: 公司高管薪酬方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关联董事 XIAOJIE ZHAO、陈文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